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簡大詠
電話：(02)23117722#6103
電子信箱：jiandy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1111260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徵求書 (1111126015-0-0.pdf)

主旨：惠請轉知本署徵求112年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科技研究計畫（以下簡稱科研計畫）並辦理相關說明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署為持續綜整科學數據及專業研究資訊，以做為推動空氣污染防制工作所需之立論基礎，特規劃於112年度持續辦理科研計畫。

二、112年度科研計畫執行期程原則自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其計畫類型及申請方式如下：

(一)重點計畫：包含5項主題，分別為「淨零排放連結空污減量」、「精準控管O3前驅物區域排放」、「研發高效低成本模組化中小型企業VOC防制技術」、「車輛防竄改檢測技術」、「城市綠化與空污減量效益研究」，計畫經費以新臺幣（下同） 300 萬元為上限，提出研究規劃方向之預期成果應切合需求，申請單位請於111年10月31日前提出研究計畫書。

(二)一般計畫：包含「環境調查分析」、「政策管理應

國立清華大學
1110018543

用」、「排放推估資料」、「防制技術研發」、「監測技術與智能化應用」、「風險評估與經濟效益」、「創新研究」等7大類，共15項主題，計畫經費以100 萬元為上限，促使學校發揮創意及想法，提出具體研究內容；申請流程區分研究構想書與研究計畫書兩階段，申請單位請於111年9月30日前提出研究構想書，經本署通知獲選後，於111年10月31日前提出研究計畫書。

三、欲申請科研計畫者，可自111年9月21日起，至本署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科技研究計畫管理系統（https://air.epa.gov.tw/EPASubsidySys）填報及上傳資料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112年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科技計畫徵求書（如附件）。

四、另針對本次科研計畫徵求，本署規劃召開2場次線上說明會，請欲參加者事先上網報名（報名網址為https://reurl.cc/Zb2x7Q），會議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：111年9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，視訊網址（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xx-iosp-qnk）。

(二)第二場：111年9月2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，視訊網址（https://meet.google.com/rxx-iosp-qnk）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9/15 13:56:50